

南京晓庄学院文件

南晓院教字〔2020〕10号

签发人：张波

南京晓庄学院 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工作要点 (2020年)

根据《南京晓庄学院关于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工作的实施意见》（南晓院[2020]7号），我校特制定2020年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工作要点。

一、调整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专业。招生与就业工作处根据我校师范专业发展和江苏省乡村教师需求等因素，与教务处、相关二级学院统筹调整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专业，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后，上报省教育厅审批。

二、完善人才培养方案。承担培养任务的各师范专业修订完善符合师范专业认证和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要求的人才培养方案，尤其是新近承担培养任务的各师范专业。

三、举办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入学主题教育活动。根据江苏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做好定向师范生开学典礼、开学第一课、组织收看教师节主题活动专题宣传片、邀请定向师范生生源所在地教育主管部门负责人参加校地合作座谈、邀请乡村教育专家学者举行主题教育报告等。

四、乡村教育精品课程建设。结合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要求，承担培养任务的各师范专业至少遴选并着手建设一门乡村教育特色的精品课程。

五、加强乡村教育教师队伍建设。承担培养任务的各师范专业至少遴选一名乡村教育研究方向的教师；有序推动承担培养任务的各师范专业专任教师与乡村中小学教师双向交流活动。

六、组织开展调研活动。教务处会同定向师范生培养学院调研其他参与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工作的高校，调研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生源地教育主管部门及其中小学。

承担培养任务的各师范专业走访调研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生源地中小学原则上每学期至少一次。

七、建立一批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教育实践基地。承担培养任务的各师范专业，尤其是新近承担培养任务的师范专业，要建立一批相对稳定、优质的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教育实践基地。

八、加强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工作研究。学校鼓励

和支持相关研究机构和承担培养任务的各师范专业开展有关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工作方面的课题申报及其研究；学报编辑部可开辟相关专栏；教务处和承担培养任务的各师范专业要研究和解决校地合作交流中提及的若干问题。

九、开展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论坛。教务处开展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论坛；承担培养任务的各师范专业邀请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方面的专家学者或者乡村中小学名师来学校开设讲座或进行专题报告原则上每学期至少一次。

十、组织定向师范生开展乡村教育特色活动。承担培养任务的各师范专业要以培养乡村教育名师为目标严格要求定向师范生，与定向师范生生源地教育主管部门和中小学联合组织定向师范生开展乡村教育特色活动，培养定向师范生乡村教育情怀和具有尊重、包容的全球视野的未来教育理念，提升定向师范生培养质量。

南京晓庄学院教务处

2020年4月14日

抄送：相关学院，学工处，招就处。

南京晓庄学院教务处

2020年4月14日印发
